汇添富新能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新能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新能源精选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78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新能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新能源精选混合发起式 A	汇添富新能源精选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7876	017877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中或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中载明。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

1)特定投资群体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用为每笔 500 元。未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参照其他投资者适用的申购费率执行。

2)其他投资者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其他投资者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50%
100 万元≤M<500 万元	1.00%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 0.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 0.1 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基金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 天	1.50%	100%
7 天≤N<1 个月	0.75%	100%
1 个月≤N<3 个月	0.50%	75%
3 个月≤N<6 个月	0.50%	50%
N≥6 个月	0	--

注:1 个月按 30 天计算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 天	1.50%	100%
7 天≤N<30 天	0.50%	100%
N≥30 天	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 0.1 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 0.1 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包括该日)起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7.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含跨 TA 转换)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含跨 TA 转换)和定投业务。

7.1.2 场外代销机构

A 类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1	建设银行	是	是	10
2	中信银行	是	是	100
3	广发银行	是	是	100
4	平安银行	是	是	100
5	宁波银行	是	是	100
6	青岛银行	是	是	100
7	渤海银行	是	是	100
8	广州银行	是	是	100
9	苏州银行	是	是	100
10	基煜基金	是	是	1
11	安信证券	是	是	100
12	渤海证券	是	否	–
13	大同证券	是	否	–
14	第一创业证券	是	是	100
15	东北证券	是	是	100
16	东方证券	是	是	100
17	东海证券	是	是	100
18	东吴证券	是	是	100
19	方正证券	是	是	10
20	光大证券	是	是	100
21	广发证券	是	是	100
22	国都证券	是	是	100
23	国金证券	是	是	100
24	国联证券	是	是	500
25	国盛证券	是	是	100
26	国泰君安	是	是	100
27	国新证券	是	是	100
28	国信证券	是	是	100
29	海通证券	是	是	100
30	华龙证券	是	是	10
31	华泰证券	是	是	10
32	华西证券	是	是	100
33	华鑫证券	是	是	100
34	南京证券	是	是	100
35	山西证券	是	是	100
36	万和证券	是	是	100
37	西部证券	是	是	100
38	西南证券	否	是	10
39	银河证券	是	是	100
40	长城国瑞证券	是	是	100
41	长城证券	是	是	100
42	长江证券	是	是	100
43	招商证券	是	是	100
44	中金财富	是	是	100
45	中泰证券	是	是	10
46	中信证券	是	是	100
47	中信证券(华南)	是	是	100
48	中信证券(山东)	是	是	100
49	爱建基金	是	否	–
50	海银基金	是	是	100
51	浦领基金	是	是	100
52	上海长量	是	是	10
53	鑫鼎盛	是	是	100
54	宜信普泽	是	是	100
55	中信建投期货	是	是	100
56	中信期货	是	是	100
57	众惠基金	是	是	10
58	伯嘉基金	是	是	200
59	中民财富	是	是	100
60	诺亚正行	否	是	10
61	蚂蚁基金	是	是	10
62	同花顺	是	是	100
63	苏宁基金	是	是	10
64	雪球基金	是	是	10
65	中证金牛	是	是	100
66	好买基金	是	是	10
67	利得基金	是	是	10
68	盈米基金	是	是	1
69	万得基金	是	是	100
70	众禄基金	是	是	10
71	奕丰金融	是	是	10
72	新浪基金	是	是	100
73	云湾基金	是	是	100
74	有鱼基金	是	是	100
75	中正达广	是	是	10
76	和耕传承	是	是	10
77	富济基金	是	是	100
78	挖财基金	否	是	100
79	途牛金服	否	是	10
80	汇付基金	是	是	10
81	度小满基金	是	是	10
82	前海财厚	是	是	100
83	东方财富证券	是	是	10
84	新兰德	是	是	100
85	联泰基金	是	是	10
86	一路财富	是	是	100
87	虹点基金	是	是	100
88	国美基金	是	是	100
89	凯石财富	是	是	100
90	和讯科技	是	是	200
91	广源达信	是	是	100
92	洪泰财富	否	是	100
93	大智慧基金	是	是	10
94	汇林保大	是	是	100
95	华瑞保险	是	否	–
96	民商基金	是	否	–
97	华夏财富	是	是	10
98	大连网金	是	是	100
99	金斧子	是	是	100
100	中国人寿	是	是	100
101	攀赢基金	是	是	100
102	中植基金	否	是	10
103	济安财富	是	是	100
104	中欧财富	是	是	10
105	博时财富	是	是	100
106	泰信财富	是	是	10
107	排排网	是	是	10
108	坤元基金	是	是	100
109	财咨道	是	是	100
110	肯特瑞基金	是	是	10
111	天天基金	是	是	1
112	腾安基金	否	是	1
113	微众银行	否	是	1

C 类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1	建设银行	是	是	10
2	中信银行	是	是	100
3	广发银行	是	是	100
4	平安银行	是	是	100
5	宁波银行	是	是	100
6	青岛银行	是	是	100
7	渤海银行	是	是	100
8	广州银行	是	是	100
9	苏州银行	是	是	100
10	基煜基金	是	是	1
11	安信证券	是	是	100
12	渤海证券	是	否	–
13	大同证券	是	否	–
14	第一创业证券	是	是	100
15	东北证券	是	是	100
16	东方证券	是	是	100
17	东海证券	是	是	100
18	东吴证券	是	是	100
19	方正证券	是	是	10
20	光大证券	是	是	100
21	广发证券	是	是	100
22	国都证券	是	是	100
23	国金证券	是	是	100
24	国联证券	是	是	500
25	国盛证券	是	是	100
26	国泰君安	是	是	100
27	国新证券	是	是	100
28	国信证券	是	是	100
29	海通证券	是	是	100
30	华龙证券	是	是	10
31	华泰证券	是	是	10
32	华西证券	是	是	100
33	华鑫证券	是	是	100
34	南京证券	是	是	100
35	山西证券	是	是	100
36	万和证券	是	是	100
37	西部证券	是	是	100
38	西南证券	否	是	10
39	银河证券	是	是	100
40	长城国瑞证券	是	是	100
41	长城证券	是	是	100
42	长江证券	是	是	100
43	招商证券	是	是	100
44	中金财富	是	是	100
45	中泰证券	是	是	10
46	中信证券	是	是	100
47	中信证券(华南)	是	是	100
48	中信证券(山东)	是	是	100
49	爱建基金	是	否	-
50	海银基金	是	是	100
51	浦领基金	是	是	100
52	上海长量	是	是	10
53	鑫鼎盛	是	是	100
54	宜信普泽	是	是	100
55	中信建投期货	是	是	100
56	中信期货	是	是	100
57	众惠基金	是	是	10
58	伯嘉基金	是	是	200
59	中民财富	是	是	100
60	诺亚正行	否	是	10
61	蚂蚁基金	是	是	10
62	同花顺	是	是	100
63	苏宁基金	是	是	10
64	雪球基金	是	是	10
65	中证金牛	是	是	100
66	好买基金	是	是	10
67	利得基金	是	是	10
68	盈米基金	是	是	1
69	万得基金	是	是	100
70	众禄基金	是	是	10
71	奕丰金融	是	是	10
72	新浪基金	是	是	100
73	云湾基金	是	是	100
74	有鱼基金	是	是	100
75	中正达广	是	是	10
76	和耕传承	是	是	10
77	富济基金	是	是	100
78	挖财基金	否	是	100
79	途牛金服	否	是	10
80	汇付基金	是	是	10
81	度小满基金	是	是	10
82	前海财厚	是	是	100
83	东方财富证券	是	是	10
84	新兰德	是	是	100
85	联泰基金	是	是	10
86	一路财富	是	是	100
87	虹点基金	是	是	100
88	国美基金	是	是	100
89	凯石财富	是	是	100
90	和讯科技	是	是	200
91	广源达信	是	是	100
92	洪泰财富	否	是	100
93	大智慧基金	是	是	10
94	汇林保大	是	是	100
95	华瑞保险	是	否	-
96	民商基金	是	否	-
97	华夏财富	是	是	10
98	大连网金	是	是	100
99	金斧子	是	是	100
100	中国人寿	是	是	100
101	攀赢基金	是	是	100
102	中植基金	否	是	10
103	济安财富	是	是	100
104	中欧财富	是	是	10
105	博时财富	是	是	100
106	泰信财富	是	是	10
107	排排网	是	是	10
108	坤元基金	是	是	100
109	财咨道	是	是	100
110	肯特瑞基金	是	是	10
111	天天基金	是	是	1
112	腾安基金	否	是	1
113	微众银行	否	是	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基金")协商,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含)增加联泰基金为本公司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销售机构并开通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的投资者范围

通过联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本公司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且符合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的产品范围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海通量化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0088
海通量化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0099
海通量化成长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1088
海通量化成长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099
海通策略优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2200
海通策略优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2289
海通品质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0013
海通品质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399
海通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0588
海通核心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0599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0688
海通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0699
海通智选一年持有期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0788
海通智选一年持有期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0799
海通海升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0003
海通海升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5001
海通安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1900
海通安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986
海通安泰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1890
海通安泰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896
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1860
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880
海通鑫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2389
海通鑫悦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2300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1810
海通鑫选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816
海通鑫诚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2089
海通鑫诚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2099

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联泰基金办理上述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海通安润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970134
海通安润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970135

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联泰基金办理海通安润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海通安润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未在联泰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如以后开展转换业务,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以联泰基金的公告为准。

相关业务办理时间与具体流程以联泰基金的规定为准。实际操作中,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联泰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管理人规定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联泰基金可根据各自情况设定单笔最低转换转出份额,除集合计划管理人另有公告外,不得低于集合计划管理人规定的上述最低份额限制。投资者在联泰基金进行投资时应以联泰基金的公告为准。

三、转换业务

关于集合计划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业务规则请另行参见集合计划最新的招募说明书、转换业务规则说明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办理转换业务相关公告,投资者申请集合计划转换时应遵循联泰基金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含),原已在联泰基金代销的本公司旗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也将同步开通转换业务。具体产品清单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海通安裕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851830
海通安裕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 类:851836

四、优惠活动

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含),投资者通过联泰基金申购上述产品时,参加联泰基金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期限以联泰基金公告为准。原产品费率请详见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五、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021-23154762

公司网站:www.htsamc.com

(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站:www.66liantai.com

六、重要提示

1、联泰基金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程序等,请投资者遵循联泰基金的相关规定。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请于投资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的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所有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客户以及通过非手机银行渠道参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客户。

二、适用基金范围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010011)

三、具体内容

自 2023 年 5 月 17 日起,凡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下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以及通过交通银行柜面、网上银行等非手机银行渠道办理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原前端申购费率详细情况如下: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M<300 万元	0.50%
300 万元≤M<500 万元	0.30%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七日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 年 4 月 28 日

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基金代码	016093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A	下属基金代码	016093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C		016094
基金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07-11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陈利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07-11
		证券从业日期	2011-07-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地方政府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久期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5、杠杆投资策略;6、再投资策略;7、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3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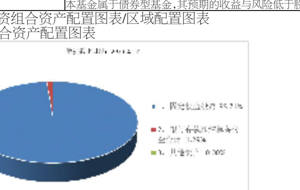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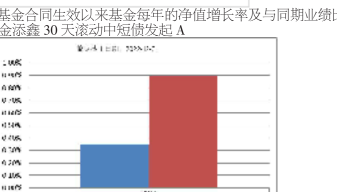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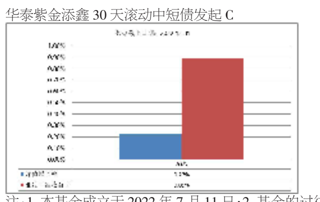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3、产品 2022 年数据非完整年度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0.40%	
	100 万元 ≤ M < 1,000 万元	0.20%	
	M ≥ 1,0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	不收取赎回费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	不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20%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A)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华泰紫金添鑫 30 天滚动中短债发起 C)	0.20%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如有)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再投资风险;(6)杠杆风险;(7)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2、信用风险;3、流动性风险;4、操作风险;5、管理风险;6、合规风险;

7、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系统性风险;(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3)运作期内不能赎回的风险;(4)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s://htamc.htsc.com.cn/,客服电话:4008895597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关于增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起,新增中国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986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456	
3	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687	

备注:

1、自 2022 年 2 月 1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0 万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自 2021 年 3 月 8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关于增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新增华夏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2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4352 C 类:014353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将增加同花顺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同花顺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同花顺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一、新增代销基金如下: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9146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同花顺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同花顺的公告。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3、申请方式

3.1 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规定。

3.2 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规定。

4、申购日期

4.1 投资者应遵循同花顺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 日);

4.2 同花顺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5、定投业务起点

通过同花顺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均为 1 元人民币。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与最高数额限制。

6、交易确认

6.1 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 T+2 日,投资者可在 T+3 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6.2 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做暂停处理。

7、"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有关规定。

三、参加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同花顺公告为准。

在同花顺上线代销的具有前端申购费率且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参加本次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基金名称、基金代码及费率折扣标准可咨询同花顺客服或通过同花顺查询。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购我司上述适用基金(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具体折扣以同花顺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在同花顺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同花顺的相关业务规定。

2、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同花顺所有。

3、上述申购优惠活动的结束日期以同花顺公告为准。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银江技术(300020)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我司旗下兴全中证 800 六个月持有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安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参加了银江技术(300020)(以下简称"该股票")非公开定向增发,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 号)的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该股票本次非公开定向增发股份的发行价格为 7.2 元/股,锁定期 6 个月,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发布《银江技术: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截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收盘,上述基金持有该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的具体情况为:

基金简称	认购股份(万股)	成本		账面价值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3-05-16)	账面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3-05-16)
兴全中证 800 六个月持有指数增强	41.6667	3,000,002.4	0.22	3,391,669.38	0.25
兴全沪深 300 指数增强(LOF)	41.6667	3,000,002.4	0.06	3,391,669.38	0.07

基金简称	认购股份(万股)	成本		账面价值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3-05-12)	账面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2023-05-12)
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 FOF	13.8889	1,000,000.8	0.07	1,130,556.46	0.08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	37.0833	2,669,997.6	0.08	3,018,580.62	0.09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 FOF	18.4722	1,329,998.4	0.09	1,503,637.08	0.10
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 FOF	18.4722	1,329,998.4	0.04	1,503,637.08	0.05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	50.9722	3,669,998.4	0.07	4,149,137.08	0.08
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债券 FOF	6.9444	499,996.8	0.05	565,274.16	0.05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	13.8889	1,000,000.8	0.10	1,130,556.46	0.11
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混合 FOF-LOF	46.25	3,330,000	0.09	3,764,750	0.10

注: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 FOF、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 FOF、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 FOF、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债券 FOF、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混合 FOF、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混合 FOF-LOF 于每个开放日后 3 个工作日内披露份额净值,故本公告中"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按 2023 年 5 月 12 日资产净值计算。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咨询相关信息,或通过在线客服直接咨询或转人工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

关于召开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14:3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

网络直播间(网址:https://appyg7YuJBv3797.h5.xiaoeknow.com/v2/course/alive/l_645499f2e4b0f2aa7de57a81?app_id=appyg7YuJBv3797&alive_mode=0&pro_id=&type=2)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间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14:30-15:30 通过网络直播间(网址:https://appyg7YuJBv3797.h5.xiaoeknow.com/v2/course/alive/l_645499f2e4b0f2aa7de57a81?app_id=appyg7YuJBv3797&alive_mode=0&pro_id=&type=2)进行提问。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越秀高速公路 REIT,场内简称:华夏越秀高速 REIT,基金代码:180202,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发布 2023 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基金 2023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 14:30-15:30 举行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解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将针对本基金 2023 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14:30-15:30

(二)会议召开地点:网络直播间(网址:https://appyg7YuJBv3797.h5.xiaoeknow.com/v2/course/alive/l_645499f2e4b0f2aa7de57a81?app_id=appyg7YuJBv3797&alive_mode=0&pro_id=&type=2)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间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14:30-15:30 通过网络直播间(网址:https://appyg7YuJBv3797.h5.xiaoeknow.com/v2/course/alive/l_645499f2e4b0f2aa7de57a81?app_id=appyg7YuJBv3797&alive_mode=0&pro_id=&type=2)进行提问,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了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东江环保,代码:00267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公募基金投资东江环保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华夏磐锐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江环保	2,259,887.00	11,999,999.97	2.09%	13,785,310.70	2.40%	6 个月
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江环保	3,389,830.00	17,999,997.30	2.12%	20,677,963.00	2.43%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数据。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3 年 05 月 18 日起增加山西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 A 类	007873
2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 C 类	007874
3	华宝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012548
4	华宝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012549
5	华宝中证电子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 A 类	012550
6	华宝中证电子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 C 类	012551
7	华宝深证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A 类	013177
8	华宝深证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C 类	013178
9	华宝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A 类	013317
10	华宝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C 类	013318
11	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A 类	013477
12	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 C 类	013478

二、投资者可到山西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3 公司网址:www.i618.com.cn(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8 日